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8-33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8年7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有关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8年7月17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以现场会议形式完成一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0名，实际参会董事10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孙德顺董事因事委托李庆萍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李庆萍董事长主持，本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根据表决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谢宏儒先生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宏儒先生为本行业务总监，在监管机构核准此项任职资格时就任。本行独立董事吴小庆、王联章、何操、陈丽华、钱军关于聘任谢宏儒先生为本行业务总监的独立意见函请见附件1。谢宏儒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2。

二、审议通过《中信银行2018年度对外捐赠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议通过2018年捐赠预算方案，以实施精准扶贫工程为主体，辅以分行慈善项目和其他公益项目，对外捐赠的预算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8日

附件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谢宏儒先生担任业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独立董事，现就中信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聘任谢宏儒先生担任中信银行业务总监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董事会聘任谢宏儒先生担任中信银行业务总监，在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时就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小庆、王联章、何操、陈丽华、钱军
2018年7月

附件2:

谢宏儒先生简历

谢宏儒先生，1961年11月出生，现任中信银行（简称“本行”）广州分行行长、党委书记。谢宏儒先生自2015年1月起担任本行广州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此前，谢宏儒先生于2013年5月至2015年1月担任本行石家庄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0年12月至2013年5月历任本行西安分行筹建组负责人、行长、党委书记；1981年1月至2000年12月在中国建设银行工作，先后任蓝田县支行副科长、科长、副行长、行长，向阳专业支行副行长，东郊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西安市分行副行长，陕西省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谢宏儒先生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学专业，拥有三十七年银行业从业经验。